

李劍農著

中國近百年政治

商務印書館發行

李劍農



中國近百年政治史 下冊

商務印書館發行

中華民國三十六年八月初版

（25.6.29.1）

藝

中國近百年政治史二冊

每部定價國幣拾捌元

印刷地點外另加運費

著 作 者 李 剑

上海河南中路

發 行 人 朱 經

農

印 刷 所 商 务

印 刷 所 商 务

發 行 所 商 务

各 地

印 刷 所 商 务

印 刷 所 商 务

印 刷 所 商 务

印 刷 所 商 务

版 權 有 究 必 翻

第十章 國民黨與北洋軍閥鬥爭的初期

滿清皇位的顛覆，由於革命派、立憲派、和北洋軍閥官僚派，三種勢力共同的動作所致，依前章所述的事實，已經是很明瞭的。此後進於中華民國的初期，約七八年內，也便是這三大派勢力的活動時期。這三大派勢力，在根本的精神上和活動的方式上有大相差異之點，就是革命派的行動常是激進的，主動的，不計當前利害的；軍閥官僚派的行動，常是固守的，被動的，對於當前的利害計較最切的；至於立憲派，其計較當前利害與軍閥官僚派略同，但不如他們的固守，也不如革命派的激進，有時候處於被動，也有時候參加主動。高一涵嘗評論這一派說：『這黨宗旨在和平改革，無論什麼時代，祇要容許他們活動，他們都可俯首遷就到了他們不能活動的時期，也可偶然加入革命黨；但是時局一定，他們仍然依附勢力，託庇勢力之下以從事活動。』這是很確切的評論。因為立憲派的精神性質上是這樣，所以自推倒滿清帝制以來，中國政治上的鬥爭，常常是革命派和軍閥官僚派對抗的鬥爭，而立憲派則處於因利乘便的地位。民國初期的政治情勢，大略如此。此種情勢，在辛亥革命時，已經表現，例如武昌一發難，各省諮詢局立憲派的領袖如湯化龍輩，都加入革命活動；漢陽的激戰，表面上是革命軍和清軍鬥爭，實際上便是革命軍和北洋軍閥鬥爭的開始；在兩方議和的當中，表面上是民軍與清廷的爭執，實際上也便是革命派與北洋

軍閥派暗鬥的開始；並且在此暗鬥開始的期中，立憲派已經不滿意於革命派，採取左袒北洋軍閥的方針了。從臨時政府北遷，到國會第一次破毀（一九一二年春——一九一四年春初）可稱為革命派（即國民黨）與北洋軍閥鬥爭的初期；因為立憲派和一般苟安的國民都左袒北洋軍閥，革命派一時失敗。其經過的事實，分節敘述如次。

一 政黨的產生與演化

同盟會在滿清帝制推倒以前，祇是一種祕密的革命團體，還不能作為公開的政黨。在滿清末年，形式上成為公開的政黨的，祇有由「國會請願同志會」演進而成的憲友會。當宣統二年（一九一〇年）資政院成立後，該院中由各省諮詢局所選出的議員（大都是「國會請願同志會」的人物）和勅選議員，臭味不同，兩相對抗，於是前者便組織一個憲友會；勅選派的議員，為對抗憲友會起見，也組織一個憲政實進會；還有一小派的人又組織一個辛亥俱樂部，這三個政團，雖然都是站在君主立憲的範圍以內。但是後面兩個（憲政實進會辛亥俱樂部）是純粹的官僚團體，到滿清帝制推翻時，便全然消滅。祇有那個憲友會，可算是後來進步黨的老祖宗。憲友會除了在資政院內儼然成為一個政黨外，并且有許多院外的人物參加，在各省設有支部，如直隸的孫洪伊，湖北的湯化龍、胡瑞霖，江蘇的沈恩浮、黃恩培，山西的梁善濟，奉天的袁金鑑，江西的謝遠涵、黃爲基，湖南的譚延闔，福建的劉崇

佑、林長民、四川的蒲殿俊、羅綸等都是該會各支部的領袖。自武昌革命軍起到民國臨時政府成立，幾個月間，革命派的同盟會和立憲派的憲友會都起了絕大的變化。表面上第一個變化為同盟會由祕密變為公開，而憲友會的旗幟消滅。但是最大的變化，還是兩派的「化分」與「化合」。這種化分與化合的作用，化來化去，一時政黨林立，好似「雨後之筍」，直到第一次正式國會成立的前後，又化成革命派與立憲派對立的兩個大黨：前者為國民黨，後者為進步黨。這種化分化合的經過情形，極其複雜，幾令人不能辨識；但是關係頗為重要，請略為敘述於後：

同盟會原來所標榜的主義有民族、民權、民生三大綱，而輔之以軍政、訓政、憲政三時期的革命方略；到組織臨時政府的時候，三時期的革命方略已經完全拋棄；就是對於三民主義，也漸漸地黯然失色了。因為在組織同盟會時，許多黨員便祇認定一個狹隘的民族主義——就是漢族對於滿族謀光復。滿清帝制一倒，許多革命黨員以為目的已經達到。以前結合的原因消失，於是分化的作風便起來了。同盟會要人的章炳麟，在辛亥革命以前，已和孫中山有很深的隔閡；到辛亥光復事畢，便與同盟會分離，改組中華民國聯合會；這是由章炳麟領導的化分作用的開始。湖北方面的孫武、藍天蔚、劉成禺等，原來也都是同盟會派的人物，現在也和張伯烈、饒漢祥等擁戴黎元洪為首領，以湖北人為中心，組織一個政團，叫作民社；這又是分化作用的一個表現。

立憲派的憲友會在資政院時代，以君憲為目標；現在因為目標消滅，也不能不起化分作用；湯化龍、林長民等率領一部分人化分而成一個共和建設討論會；孫洪伊等率領一部分人化分而成一個共和統一黨；又有籍忠寅、

周大烈等一部分人化分而成一個國民協進會。

上面所舉，是革命立憲兩派最明顯的各自化分。有了化分作用，便立即又起化合作用。在南京臨時政府時代，當然還是同盟會的幹部人員握重權，而該會中的少年黨員，妄自驕功，舉動暴烈，幹部領袖，不能節制，同盟會便為人所詬病；於是凡非同盟會的團體與由同盟會化分出來的團體，漸有互相結合以抗同盟會的趨勢。章炳麟所改組的中華民國聯合會，與往昔預備立憲公會的領袖張謇等，以江浙人士為中心，聯合而組成一個統一黨，這是第一步的化合。接着統一黨又與籍忠寅等的國民協進會，湖北團體的民政，聯合而組成一個共和黨，便是第二步的化合。此時湯化龍等的共和建設討論會，孫洪伊等的共和黨，尚未十分活動；在北京臨時參議院中，積極與同盟會為對抗行動的，還祇有化合的共和黨。同盟會以民權黨自命，共和黨則以國權黨自居；同盟會對袁世凱謀防制，共和黨則擁護之；前者詆後者為御用黨，後者則詆前者為暴民黨。但兩黨議員，在參議院中皆不及半數，而共和黨有袁世凱的軍閥官僚勢力，與相援接，故參議院的行動，常為共和黨所操縱；於是又有最重要的第三黨及其他各種小黨，再起後來的大化合作用。

所謂最重要的第三黨，便是統一共和黨。該黨的重要人員有谷鍾秀、張耀曾、歐陽振聲、殷汝驪、彭允彝、吳景濂等；他們所擁戴的總幹事為蔡鍔王芝祥。這一黨的人士，有從前加入過同盟會的，也有不曾加入過的，有從前與立憲派發生過關係的，也有不曾發生關係的。這一黨在精神性質上，可以說是介於所謂「民權黨」與「國權黨」。

之間牠在北京臨時參議院中也有二十五個議席，（同盟會與共和黨各四十餘席）所以有舉足輕重之勢，并且在各省的支部也有六七所，所以是重要的第三黨。

所謂其他各小黨：（一）陳錦濤、徐謙、許世英、牟琳、陳篠等以伍廷芳爲會長的國民共進會；（二）溫宗堯、王人文等以岑春煊、伍廷芳爲名譽總理的國民公黨；（三）董之雲等的共和實進會；（四）張國維等的民國公會；（五）潘鴻鼎等的國民黨；（此非由同盟會改組之國民黨）（六）共和俱進會，共和促進會，及國民新政社等。這都是與後來的大化合有關係的。以外還有所謂自由黨社會黨種種名目，都不過曇花一現便不見了。

大化合作用，發動於同盟會幹部的宋教仁。宋在當時的同盟會中，除了最高領袖孫黃以外，算是最露頭角，政治手腕極靈敏，政治常識也比較充足，能爲他黨所推重，政治熱也達於最高度。民黨名士章士釗感於無意味的小黨林立，在民立報上發表「毀黨造黨」之說，主張國內所有各黨，一律毀棄，大家相互研究，棄小異，取大同，求出一個大同大異之點來，造成對立的兩大黨，以爲實現責任內閣制度的良好基礎。宋教仁的政治理想，恰與章說相合，他黨的重要人士，也有極贊成章說的。於是宋教仁首先展布他的敏捷手腕，與那個重要的第三黨——統一共和黨的人士相提攜；原來統一共和黨的重要人士，多與宋爲知交，感情極融洽；在民元八月，同盟會便與統一共和黨，及國民共進會，國民公黨，共和實進會幾個小黨合併而改組國民黨；這便是國民黨的大化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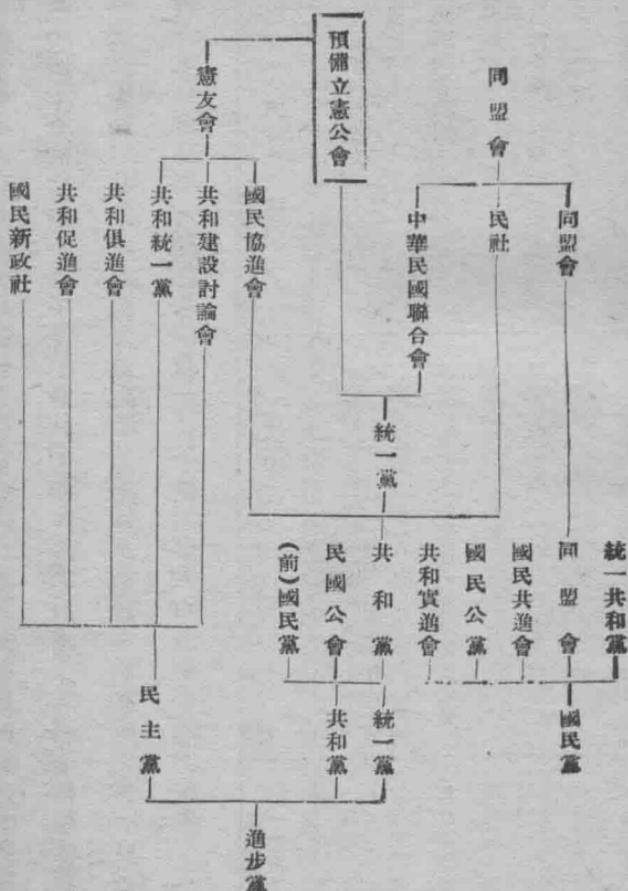
共和黨本是由統一黨、民社、國民協進會三黨化合而成與同盟會相對抗的；同盟會既化大爲國民黨，共和黨

的情勢卻與相反，一方面雖然吸收了民國公會和前國民黨兩個小黨進來，章炳麟派的統一黨卻依舊分了出去。不溫統一黨仍然與共和黨，一致對抗由同盟會化成的國民黨罷了。

此前由憲友會化分的共和建設討論會和共和統一黨，本與梁啟超派是氣類相感的；到民元十月，梁啟超回國；想在國內政治上有所活動；此時正式國會的選舉已近進行，湯化龍、孫洪伊等當然想在正式國會中取得重要的政治地位；於是便將共和建設討論會共和統一黨併合而為民主黨，加入梁啟超為該黨領袖，又吸收共和俱進會、共和促進會、國民新政社幾個小黨，以擴大民主黨的組成分；這便是民主黨的化合。

因此當第一次正式國會議員選舉時，競選的黨派，有最大的國民黨，及與國民黨相對抗的共和黨，統一黨，民主黨：共計四黨。以三個分立的小黨，對抗一個大黨；況且此時各省的政治機關，大半還是操在革命派的人手裏；所以選舉的結果，國民黨大獲勝利，其餘三黨皆歸失敗。於是三黨為在國會裏面對抗國民黨起見，乃合併而為進步黨；這便是進步黨的大化合。

(民國初期政黨變化圖)



民國初期的政黨，有幾種特色，為歐美各國政黨所罕見的：

一、黨員的跨黨：往往一個黨員，既掛名於甲黨，同時又掛名於乙黨，甚至並掛名於丙黨的。這種跨黨行為，有非

出於本人的意思的，也有出於本人的意思的；前者大概爲被擁戴的假領袖，在擁戴的團體，想借他作面子上的裝飾品，被擁戴的礙於情面，也便以掛名於黨作敷衍的應酬品；後者則直以入黨爲競權倅利的工具，好比狡兔的三窟；此種黨員，最爲可恥，但在民國初期，卻視爲平常。（到洪憲帝制推倒以後尤爲特甚。）

二、黨義不過是空洞的招牌：在辛亥革命以前，革命黨與立憲黨本各有鮮明特異的旗幟，及滿清帝制一倒，兩方的旗幟，都變得不甚鮮明，漸至小黨分立，黨義的異同更難識別；例如同盟會（在公開以後）統一黨，統一共和黨，在未化爲大黨以前，各方所標舉的政綱實難找出多大的差別來，請看左表：

中國同盟會（公開時代）政綱	統一黨政綱	統一共和黨政綱
一、完成行政統一促進地方自治	一、團結全國領土釐正行政區域（下段與同盟會略異）	一、釐定行政區域以期中央統一
二、實行種族同化		二、釐定稅制以期負擔公平
三、採用國家社會政策		三、注重民生採用社會政策
四、普及義務教育		四、發達國民工商業採用保護貿易政策
五、主張男女平權（只有此一條爲他黨所無）		五、劃一幣制採用金本位
六、厲行徵兵制度		六、整頓金融機關採用國家銀行制度
七、整理財政釐定稅制		七、速設鐵道幹線及其他交通機關
第二項同）		八、實行軍國民教育促進專門學術

八、力謀國際平等

九、注意移民開墾事業

五、整理財政平均人民負擔（與同盟會第七項同）

九、刷新海陸軍備採用徵兵制度

十、保護海外移民厲行開墾事業

十一、普及文化融和國內民族

十二、注重邦交保持國家對等權利

七、整理海陸軍備倡徵兵制度（與同盟會所未舉然不反對）

會第六項略同）

八、普及義務教育振興專門學術（下段

為同盟會所未舉然決不反對）

九、速設鐵道幹線謀便全國交通（為同

盟會所未舉然決不反對）

十、厲行移民開墾事業（與同盟會第九項

同）

十一、維持國際平和保全國家實利（與

同盟會第八項略同）

我們試看前表，除了同盟會的「主張男女平權」一條，為當時的他黨所難容許外，其他各項雖有詳略的不
同，絕少彼此不能容許的處所，即如同盟會所標準的「促進地方自治」，倘若在不妨礙中央應有的權力範圍內，

亦可爲他黨所容許。至於統一黨和統一共和黨所標舉的條款，尤爲相同；但在事實上，統一共和黨老早便與同盟會提攜，而統一黨則一合于共和黨，再合于進步黨，而與同盟會爲政敵。可見黨義自爲黨義，政爭自爲政爭，最初分黨的真正原因，與所揭舉的黨義，沒有十分的關係。後來統一黨并入共和黨，再并入進步黨，同盟會擴大爲國民黨，各方所揭舉的黨綱，都有變化。其最大的變化，就是彼此都採至簡單的項目，至有含蓄的語句，解釋起來，很有彈性；可以立異，也未嘗絕對不可求同，請看左表：

國民黨政綱	共和黨政綱	進步黨政綱
一、促成政治統一	一、保持全國統一採用國家主義	一、採取國家主義建設強善政府
二、發展地方自治	二、以國家權力扶植國民進步	二、尊重人民公意擁護法賦自由
三、實行種族同化	三、應世界之大勢以平和實利立國	三、順應世界大勢增進平和實利
四、注重民生政策		
五、維持國際和平		

觀前表，國民黨棄了同盟會的「男女平權」，把同盟會的「力謀國際平等」，變作「維持國際和平」，這是因爲俯就被併合的他黨以擴黨勢，所以把黨綱改就溫和了。但與共和黨及進步黨的立異處，也祇有「發展地方自治」的一項；對方認此足以減殺中央統一的權力，所以要與牠立異；但牠也主張「促成政治統一」，又未見得

與對方的「國家主義」「強善政府」絕對不相容了。總之當時分黨的真意義，不能全從表顯於外的黨綱上去尋求；黨員的精神上雖含有集權分權的差別，但在國民黨方面的最高黨首孫中山，卻不是主張分權的，并且在特定時期以內也主張集權的，（原來的革命方略，在軍政訓政兩時期中，當然要採用集權的辦法。）不過絕對不主張把國家一切大權集于不可信託的梟雄一人身上；在對方的共和黨及進步黨方面，也未嘗不贊成地方自治，但認此時居于中央的當局非有絕大的權力，不能維持統一。打開窗子說亮話，兩方都祇注意在袁世凱一人身上；一方防制袁世凱，一方擁護袁世凱；這便是兩黨對抗的真意義，黨綱不過是一種空洞的招牌罷了。

三、一切黨都沒有民衆作基礎：中國的民衆，幾千年來，站在積極的政治活動範圍以外；除了到最困苦的時候，對於某一方面表示消極的反對意味外，絕沒有積極主動的意思表示；又因經濟落後的原故，不曾產生出明顯的階級差別利益來，因此亦不能形成明顯的階級差別利益的團體。所以自有政團以來，都是沒有民衆作基礎的政團，政團不過是讀書紳士階級的專用品。在辛亥革命以前，革命黨和立憲黨雖然都沒有民衆作他們的後盾，但因為滿清的惡政與滿漢民族的反感，在民衆心理上發生了一種消極反對滿廷的意味；所以革命黨倚仗這種民衆的消極反滿意味成功。滿清顛覆後，所有的政黨都與民衆不生關係，都成了水上無根的浮萍，在勢都沒有成功的希望；但因同盟會下層的無知黨員驕縱失態，未免惹起一部分人的惡感牽引民衆消極反對的動機；又因民衆厭亂偷安，頗希望有名的袁宮保給與他們一種「無爲而治」的快樂；以此國民黨首先處於危險的地位，國民黨亡，

而進步黨亦不能幸存。

上面三點，都是民國初年的政黨，與歐美的政黨特異的處所；但比起洪憲帝制亂後，南北混爭時代的政黨來，卻又有天淵之別了。因為民國初年的政黨雖然有黨員跨黨，黨義不着實，沒有民衆作基礎的弱點；但尚有集權分權的精神差別可言，尚有標舉出來的黨綱可見；南北混爭時代的政黨，全然變爲個人的私黨，除了什麼「韜園」、「靜廬」、「潛社」什麼胡同十二號，什麼大街二百號，什麼系的名號以外，便祇有金錢和官位；黨綱兩字全然聽不到有人說及了。所以我們雖不滿意於民國初年的政黨，比起後來的狐羣狗黨來，不能不承認前者還有政黨的意義，還有受責備的價值。至於國民黨和進步黨後來失敗的經過情形及其原因，待至以後各節，隨時再述。

二 內閣的更迭與政黨的關係

臨時政府的北遷，已算是袁世凱在暗門開始的時候，得了勝利。此時革命黨所期望在將來戰鬥制勝的工具，就祇有臨時約法上的責任內閣制；但是袁世凱那能夠受這種工具的制服呢！從唐紹儀內閣到趙秉鈞內閣，這種約法上的工具，全成廢物。所以成爲廢物的原故，就是因為法律制度的背後，沒有民衆擁護的力量；民衆並不知道這種法律制度，是他們的生命所託，應該出力維護的。當時的黨人，祇知道要造成責任內閣制，須造成擁護內閣的政黨，不知道擁護內閣的政黨，還要有民衆站在牠的後面去擁護牠。從唐內閣到趙內閣，同盟會派的人，祇恨內閣

不能全操入己黨手中，以爲還是黨勢太弱，極力擴張黨勢；非同盟會派的黨人，也深恐內閣完全落入同盟會派的手中，一方極力反對政黨內閣之說，一方面也極力造黨與之相抗。袁世凱卻祇是暗笑；他早把當時的人民心理，看得極透；把所謂政黨，任意玩弄；把所謂內閣制直端在北洋軍警的鐵蹄下面。我們試看唐內閣的傾倒，和所謂陸內閣趙內閣的改組經過，便知沒有民衆作後盾的政黨，與內閣制度，皆爲無用的工具。

一、唐內閣的傾倒　當提出唐紹儀爲第一任內閣總理時，革命黨與袁世凱兩方面，都認唐爲最適當的理想人物。唐在南下議和時，早已同情於革命黨；到清帝退位後，並已加入同盟會；所以在革命黨方面極願意擁戴他作總理。在袁世凱方面認定他是自己的私黨，必能和趙秉鈞一樣的可以指揮如意，因爲二人的關係最深，斷不至有互相齟齬的情事。（袁唐之相識，始於朝鮮，當袁在朝鮮總理營務時，維新黨人朴泳孝等，設宴於郵局，誘殺閔泳翊，袁世凱率隊往郵局彈壓，至稅務司穆德麟宅，欲入見一人持槍當門，意氣凜然，不許入，袁麾兵稍退，詢其名，乃知爲局員唐紹儀，時由北洋派駐朝鮮幫辦稅務，袁告以故乃許入，自此袁甚器重唐。是爲袁唐相知之始。袁在小站練兵時，徐世昌爲總理營務處，唐紹儀副之。及袁爲山東巡撫時，唐以道員隨往山東辦理外交，又派唐總司商務局事。袁調任直督時，特保在東撫任內出力人員，稱唐「才識卓越，諳練外交，請記名簡放」，旋又奏調隨行，到任後，即奏請以唐署津海關道。袁在直督任內，趙秉鈞爲袁辦巡警，唐則袁之外交重要人物；至光緒三十年，唐以津海關道奉旨以四品京堂候補，往西藏查辦事件，袁又奏留未准，自此唐在外交界漸露頭角。及袁以外務部尙書兼任軍機大臣，

袁唐關係尤密。故袁認唐爲己所卵翼而成之人才，與趙秉鈞無異，必能聽其指揮。但是唐的頭腦，比較清新，不若其他的北洋官僚，祇知有私黨，不知有公責；雖然與袁關係很深，要他做袁個人的走狗，袁就認錯了他了。他雖然也不是同盟會的元老黨員，但他既居在內閣總理負責任的地位，要他放棄責任以內的權力，也是決不肯的。因此在唐的個人人格上，已含有與袁不能相容的成分。加以閣員的分配，新舊雜糅，（內務陸海三部爲袁黨，財部爲共和黨，農林司法教育工商四部爲同盟會）意見又不一致，內務總長趙秉鈞，從未到過國務會議的席上，（問其不出席之理由，則曰「會議時關係本部之事物至少，而現在維持秩序之事，諸關重要，故以不赴爲便」見遠生遺著）唐內閣成立後，第一個難問題是財政；財政之所以難，就是除了向外國借款，便無財政可言。而財政總長熊希齡，對於借款意見，便與唐不相合；當時帝國主義的銀行團，（初爲英美德法四國銀行團，在滿清末年組織的，後又加入日俄兩國爲六國銀團）想壟斷中國借款，藉此致中國財政的死命；唐欲衝破銀行團的羅網，向比國銀行交涉小借款，觸犯了英美等四國帝國主義的大怒，熊原不主張比國小借款，見四國銀行團發怒，越加恐慌，因此問題，唐熊之間，時起齷齪；熊欲以辭職拆唐內閣的台，以至在國務會議席上，牽惹熊蔡（元培）的口角，又引起了章炳麟的移書向內閣謾罵，唐內閣已有不安之勢，加以總統府與總理的暗鬥，到直督問題發生，唐就不能不走了。

唐任總理以後，對於袁的行動，處處不肯放鬆，袁第一次向參議院發布的宣言書稿，即經唐紹儀改纂後發表：（見遠生遺著）有時總統府發下的公事，唐以爲不可行的，即行駁回，甚至在總統府與袁面爭不屈；總統府的侍